##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恢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审查的议案》,同意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审查。

2018 年 8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172645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关于恢复审查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进行审查,认为该申请符合恢复审查条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三条的有关规定,决定恢复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有关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